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5-B737-10

修正案号: 39-8546

一. 标题: 检查并纠正机翼后梁区域蒙皮

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7A1326中的所有波音737-300、-400和-500系列飞机,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7A1326中所规定的第1组、构型1的飞机除外。

注1: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的飞机,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,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D段要求获得批准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而且,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,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、FAA AD 2015-21-08

修正案号: 39-18301

2、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37-57A1326 颁发日期: 2015 年 09 月 22 日

3、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37-57-1318 2013 年 05 月 15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梁间上蒙皮和后梁上缘条产生裂纹,导致结构承载限制载

荷能力下降或者导致油箱渗漏，可能影响持续飞行和着陆安全，要求完成下述工作，事先已完成者除外：

A. 检查和纠正措施

除本指令B段所述外，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7A1326中1.E“符合性”章节规定的适用时间以内：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7A1326施工指南要求，根据适用性，对梁间上蒙皮、修理加强条和修理衬板进行一次涡流探伤检查，以确定是否有裂纹，完成所有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；本指令B段要求除外。在下次飞行前，完成所有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。之后按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7A1326中1.E“符合性”章节规定的适用的时间间隔重复该检查。

B. 服务信息的例外情况

(1)、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7A1326规定符合性时间为“本服务通告原版生效日期之后”，本指令规定符合性时间为本指令生效日期之后。

(2)、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7A1326中1.E“符合性”章节表2中“条件”列引用的总飞行循环数为“到本服务通告原版发布之日为止”。然而，本指令规定适用的飞机的总飞行循环数为到本指令生效之日为止。

(3)、尽管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53A1326指明与波音联系获取修理措施，并规定该行为为“RC(符合性要求)”，本指令要求在下次飞行前按照本指令D段规定程序获得批准的方法进行修理。

C. 某些飞机的终止措施

对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7A1326中规定的第1组、构型5到7的飞机，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-57-1318（该服务信息被编入适航指令CAD2014-B737-08参考文件并且仍旧作为适航指令CAD2014-B737-14的参考文件）施工指南要求完成任何适用的高频涡流探伤检查，对这些飞机终止本指令A段要求的重复检查，如果发现任何裂纹，在下次飞行前，按照本指令D段规定程序获得批准的方法修理裂纹。

注 2：适航指令CAD2014-B737-14引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-57-1318作为适当的服务信息来源以完成该指令规定的措施。

D. 替代方法

(1)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(2)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,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
(3) 若等效替代方法能够提供可以接受的安全水平,则其可以用来实施本指令中要求的任何修理。但批准的修理方法必须满足飞机的审定基础,并且该批准必须特别说明针对本指令。

(4) 除本指令B段规定外:对于工作指南中标记为作为符合性要求(RC)的步骤,本指令D(4)(i)段和D(4)(ii)段的规定适用。

(i) 若该步骤包括RC步骤下的子步骤和RC步骤中定义的图表都标记为RC,必须完成这些步骤以符合本指令。任一对RC的步骤包括子步骤和规定的图表在内的偏差都需要获得AMOC批准。

(ii) 未标记为RC的步骤如果按照未获得AMOC批准的运营人维修或检查程序中可接受的方法完成,可能会偏离,按照规定完成包括子步骤和规定的图表在内的RC步骤,飞机被认为恢复到适航状态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5 年 11 月 12 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5 年 11 月 11 日

七. 联系人: 孟庆松
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10-64595987